



〔美〕西德尼·谢尔顿 著
斯韧译

血缘

血缘，1919

血 缘

〔美〕 西德尼·谢尔顿 著

斯 利 译

陕西人民出版社

Bloodline
Sydney Sheldon

(根据William Morrow And Company, Inc.,
New York 1978版译出)

血 纹

〔美〕西德尼·谢尔顿 著

斯 韶 译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陕建总公司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5 插页2 字数244,000

1983年9月第1版 1986年1月第2次印刷

印数40,001—49,500

统一书号：10094·462 定价：1.80元

译 者 序

本世纪初，正当“谴责小说”①在我国盛行时，大洋彼岸的美国也出现了一股叫做“暴露文学”的新潮流。这种在当时以揭发黑幕为主的文学潮流，经过几十年发展，至今已成为美国文学的一个重要分支。

从十九世纪末到本世纪初，随着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巨型公司纷纷建立，油田矿藏频频开发，外国劳工源源流入，贫富差别日趋悬殊，早期拓荒时代的平等精神一去不复返了，美国人的生活、思想发生了巨大变化。“以所谓危机的风暴点缀其间的经济生活似乎象海洋一般变幻无常、动荡不定，忽而风平浪静，忽而狂风怒号。”②许多人莫名其妙地被深深卷入这神奇的海浪中；许多人悲观失望，企图逃避现实。也有一些有识之士则萌生了要改造社会的决心。暴露文学的出现正是以这种社会、思想为背景的。

暴露文学是在本世纪初揭发黑幕运动中产生的。当时，

① 谴责小说是清末（一九〇〇年后）一文学流派，其主要作品有《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等。

② 引自安德烈·鲁莫瓦著《美国史》，第18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

由于印刷技术的改进，报纸的发行量直线上升。与此同时，为了竞争，报商要千方百计地拉拢更多的读者，他们不得不依靠一些引人注目的黑幕消息。一九〇二年十一月，马克鲁尔主办的杂志刊登了艾达·塔贝尔揭露美孚石油公司的一组报道。这组报道的发表使该杂志身价倍增。许多记者、作家纷纷仿效此法大作文章，黑幕报道一时成风。一九〇六年，暴露文学的代表性作品——《屠场》出版，作者辛克莱声名大震。小说中暴露出的肉食生产条件问题引起了各界关注，导致了“洁净食品法”的设立。特别是作者在揭露资本主义社会黑暗的同时还宣传了社会主义思想，因而受到了伟大革命导师列宁的注重。同年，揭发黑幕运动达到高潮，并开始形成一股强大的社会力量，美国政府该年通过的几个法案都与此不无关系。

随着运动的高涨，美国领导阶层惶惶不安，总统老罗斯福恼怒地指责这些记者、作家是“专门揭发隐私者”①。谁曾料到，这个带有讽刺意味的名称竟成了他们的光荣头衔，并以此而载入史册。

一九〇六年以后，普通老百姓对这种无济于事的揭露渐渐感到厌烦。一些较清醒的记者和作家也逐步认识到：仅靠揭露是解决不了实质问题的。他们开始接受并宣传社会主义。同时，社会动乱加剧，资本家统治阶级采取了高压与改革软硬兼施的应付措施。一九一二年，这一运动告一段落。

两次世界大战后，电视、电影、报纸、广播进一步发

① 专门揭发隐私者 (*muckraker*)，原意清粪的人，出自十七世纪英国作家班扬的《天路历程》。小说中有一个人只顾低头清粪，不愿抬起头来看看光明，被称为 *muckraker*。

展，一些专门揭发隐私者开始崭露头角。同时，暴露文学经过许多年的发展也出现了一批引人注目的作品：哈罗德·罗宾斯的《永远不要爱上陌生人》，约克琳·苏珊的《一次是不够的》，马里奥·普佐的《教父》，西德尼·谢尔顿的《血缘》和《天使的愤怒》。这些作品比起早期的此类作品，涉及的面更广，文学色彩更浓厚，故事性更强，拥有大批读者，从而形成了当代美国文学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

当代美国著名作家索尔·贝娄说：“就整体而言，美国小说现在都充塞着对独立自主的自我所遭受的种种灾难而发出的怨言。”^①这番话包含着美国文学的传统思想，这就是对个人价值的追求。

关于人的价值的认识，从美国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文学作品中来看，有着很大差别。十九世纪的民主诗人惠特曼认为：人是至高无上的，是神圣和完美的。而到了本世纪初，在克兰、德莱塞、斯坦倍克、辛克莱的笔下，人“只不过是风中的一束弱草而已”，整个社会成了一个“弱肉强食的丛林”。这使我们不禁记起我国著名谴责小说《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中“九死一生”的那段话：“我出来应世三十年中，回头想来，所遇见的只有三种东西：第一种是蛇虫鼠蚁；第二种是豺狼虎豹；第三种是魑魅魍魎。”整个人生不过是一部“野兽的悲观主义史诗”罢了。暴露文学作品大都

^① 引自索尔·贝娄《略论当代美国文学》一文，载《外国文艺》，1978年第3期。

深刻地表现了这一带有自然主义悲观色彩的文学思想。

《血缘》的作者谢尔顿在他的许多作品中都着力体现了生死搏斗、弱肉强食的“丛林”主题。在《巨星孤影》中，作者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描述成丛林中野兽之间的关系，当托比全身瘫痪，永远不能康复时，曾是他亲密伴侣的吉尔竟把他视为仇敌，要与他“展开一场生死搏斗”。在《天使的愤怒》中，作者借助一则寓言来表明：“这世界的确是一个弱肉强食的丛林”。而在《血缘》中，这一主题表现得更加深刻。罗菲家族本身就是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这个大森林的缩影。在这里，无论是亲朋好友、兄弟姐妹，全都置身于一场你死我活的大搏斗之中：

这是一个弱肉强食的世界。一旦你的对手认为
你的力量已经削弱了，他就会来斩杀你。但是，干
这种勾当的不是一个敌手，而是一个朋友，一个致
你于死命的朋友。

——第二部·第三十五章

显然，暴露文学这种人的价值观念和现代派文学实质上是大同小异。卡夫卡①就曾说过：“在巴尔扎克的手杖上刻着：‘我能摧毁一切障碍’；在我的手杖上则刻着：‘一切障碍都能摧毁我’。”在对待人的价值问题上，两者都持否定态度，对现代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的境遇和前

① (1883—1924) 奥国作家，现代派文学的开山鼻祖之一，主要作品有《城堡》、《审判》、《美国》等。

途，表示了巨大的关注和忧虑。当然，前者是以写实为主，作品较为形象，易于理解。后者则是以象征为主，较前者更抽象、更典型、更集中，而且思想性也更强。

总之，美国文学中的人的价值观的变化也是循着否定之否定规律逐步深化的。无论是现代派文学还是暴露文学，或是其他一些流派，其中许多作品通过对人的价值的追求，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对资本主义社会和对这个社会中人的思想状况的认识。

三

暴露文学既不同于现代派文学，也不同于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它具有许多特点，一分为二地分析和了解这些特点是我们在阅读此类作品时应采取的态度。

首先，我们应该认识到：这些作品大都反映了作者对社会的认识，而这些认识往往又由于作者本身的思想限制而不能深化。例如，在早期暴露文学作品中，象辛克莱的《屠场》等，大都显露出了改良主义的思想。再拿《血缘》来说，它的结尾是颇受赞赏的，不少人认为，作者也许是想表明：资产阶级上层集团之间的生死搏斗是永无结尾的。这种认识是具有一定深度的。但是，由于思想上的限制，作者又不可能揭示出这种现象的社会本质，从而也就削弱了作品的思想性。

第二，暴露文学作品大都直接涉及一些世人关注的重大社会问题。辛克莱的《屠场》，主要是有关劳工和肉食生产条件问题；《永远不要爱上陌生人》淋漓尽致地揭露了富商的起家秘密；《血缘》则暴露了大财团内部尔虞我诈、明争

暗斗的卑鄙关系。一方面，我们应由表及里，透过这些现象去认清本质。另一方面，也要注意作品在揭露的同时夹杂着的一些错误思想，《血缘》中的悲观主义、鼓吹个人奋斗、享乐至上的观点就是我们应该注意的。

第三，这些作品语言通俗，情节紧凑，极富吸引力，其中有些作品人物刻画生动细腻，很有特性。《血缘》中的人物描写更是入木三分。奋斗不息的塞缪尔、孤独冷漠的伊丽莎白、心理变态的亚历克、凶狠狡诈的海伦娜、玩世不恭的伊弗、满身铜臭的瓦尔勒、古怪刁钻的麦克斯、含而不露的里斯……所有这些人物都能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但是，此类作品往往也有着情节离奇、故弄玄虚等通病。从艺术性的角度讲，去粗取精，是可以有所借鉴的。

第四，自然主义描写是这类作品的另一个特点。这是与读者的思想基础有着密切联系的。美国一位著名学者说：

“我认为，每个人都非常厌烦；他们老是转动调钮，寻找刺激，求助于越来越多的暴力节目来满足这种欲望”。虽然，作家很难从此种思想基础中脱身而出，但也不可因此而否认这种描写必然会直接影响作品主题的社会意义。译者在翻译本书时，对一些过分渲染暴力、色情的情节和一些重复累赘的描述作了必要的删节。

近几年来，不少较有影响的暴露文学作品被介绍到我国，其中包括《屠场》、《天使的愤怒》、《教父》等。认真搞好评论工作，不但会有助于我们全面了解西方文学的现状，更重要的是可以加深我们对资本主义社会本质的认识。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经过二、三百年的发展，物质生活水平已经达到了相当的高度，可精神文明又是怎么样的呢？这些小

说也许会帮助我们作出解答。我们相信，我国读者在加深对这个问题认识的同时，能够进一步从理论上理解精神文明的相对独立性，为搞好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做出自己的努力。

四

本书作者西德尼·谢尔顿(Sidney Sheldon 1917—)是当代美国著名暴露小说作家。他很早就开始从事创作。一九四一年，当他刚满二十四岁时，他的三部歌剧同时在百老汇上演。他还写了大量的小说、剧本。迄今为至，他共发表了五部长篇小说(《裸脸》、《巨星孤影》、《午夜情》、《血缘》、《天使的愤怒》)，它们全都是畅销书，其中《午夜情》一书名列美国“七十年代十大畅销书”第八位，发行量超过了七百万册。此外，他创作的舞台剧本和电影剧本还分别获得过“托尼奖”和“奥斯卡”奖。

《血缘》出版于一九七八年，很快引起了巨大轰动，在当年的《出版商周刊》畅销书中名列第四。作者在写作本书时，曾做了大量细致的采访调查，直接接触了许多巨商及其有关人士，参阅了许多资料，从而使得本书能够比较真实地暴露出表面上富丽堂皇的大财团内部的丑恶与肮脏。

斯 利

主要人物表

(以书中出现先后为序)

- 里斯·威廉——罗菲父公司的高级雇员。
萨姆·罗菲——罗菲父公司的前任总裁。
安娜·凯斯内——瓦尔勒·凯斯内的妻子。
瓦尔勒·凯斯内——罗菲父公司西德子公司的经理。
伊弗·巴拉奇——罗菲父公司意大利子公司的经理。
道娜苔拉·斯波里尼——伊弗·巴拉奇的情妇。
西蒙内塔·巴拉奇——伊弗·巴拉奇的妻子。
海伦娜·罗菲——马代尔——查理·马代尔的妻子。
查理·马代尔——罗菲父公司法国子公司的经理。
亚历克·尼克斯——罗菲父公司英国子公司的经理。
薇薇安·尼克斯——亚历克·尼克斯的妻子。
琼·斯维顿——英国黑社会的打手。
伊丽莎白·罗菲——萨姆·罗菲的女儿，罗菲父公司的继任总裁，里斯·威廉的妻子。莉齐是伊丽莎白的爱称。
塞缪尔·罗菲——伊丽莎白·罗菲的曾祖父，罗菲父公司的创建人。
艾米尔·乔普里——罗菲父公司的药品研究人员。
茱利斯·巴鲁特——瑞士银行财团的首脑。

奥托·史密德——苏黎世刑事警察局的警长。

麦克斯·奥尔龙——苏黎世刑事警察局的侦探。

布鲁诺·坎巴纳——撒丁岛奥比利亚警察署的侦探。

大夫会精心为你备好一
付掺着鳄鱼屎、蜥蜴肉、蝙
蝠血和骆驼粪的药……

——摘自埃及人公元前
1550年用的列有八百
一十一个药方的抄本

第一部

第一章

伊斯坦布尔。

九月五日，星期六。

晚上十点。

办公室一片黑暗。他独自一人坐在海吉·凯费尔的桌子后面，透过尘封的窗户，漫不经心地望着那些阅尽人间沧桑的伊斯兰教寺院的尖塔。他是一个以世界许多都市为家的人，而伊斯坦布尔则是他特别亲爱的地方。不是伊斯坦布尔游人麇集的伯叶格鲁大街、或者希尔顿灯红酒绿的拉雷扎布酒巴使他倾心，而是那些偏僻的、只有穆斯林才知道的地方让他神往：那些规模不大的小商场，那只掩埋着一个人、并不断有人们到那里为他作祈祷的特里·巴巴陵园。

他的等待具有猎人的耐性和一个能控制自己躯体和情感的人的沉静。他是威尔士人，象他的先人一样气宇轩昂，有一副好看的像貌：头发乌黑，面孔英俊，深蓝色的眼睛里充满了智慧。他六英尺高，身材瘦削、肌肉发达，是那种很会保养自己的身体的人。办公室里弥漫着海吉·凯费尔的味道：

甜得叫人发腻的烟草味、辣得刺鼻的土耳其咖啡味和他肥硕油腻的身体发出的臭味。这些里斯·威廉根本没有意识到，他在想一小时以前从查蒙尼①打来的电话。

“……一场可怕的故事！威廉先生，请相信我，我们全都悲痛欲绝。事故发生得如此突然，根本不可能去救他。罗菲先生当场身亡……”

萨姆·罗菲是罗菲父公司的总裁。这家世界上第二大的制药公司是一个有亿万美元资本、触须遍及全球的独立王国。萨姆·罗菲之死是不可思议的。他总是那样生气勃勃，充满活力和干劲。他以飞机为家，跑遍遍布在世界各地的子公司、工厂和办事处，解决别人不能解决的问题、制定新的策略和方针、鼓励每个人做得更多一些、干得更欢一些。虽然他结了婚，而且有了一个孩子，他真正感兴趣的还只是做生意。萨姆·罗菲是一个出类拔萃的特殊人物。谁能取代他？谁能治理他留下的那个巨大王国？谁都知道，萨姆·罗菲还没有挑选出一个遗产继承人。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他并未打算在五十二岁的时候就死去。他自以为来日方长。

然而，他的末日却如期而至了。

办公室里的灯骤然亮了，里斯·威廉向门口望去，一时什么也看不见。

“哟，威廉先生在这儿！我以为没人呢。”

说话的是索菲，公司的一个秘书。不论什么时候，只要里斯·威廉到伊斯坦布尔来，总派她来照应他。这个二十

① 法国的一座小城，在阿尔卑斯山麓。

五、六岁的土耳其姑娘容貌美丽，婀娜多姿的身体十分动人。她以巧妙、古老的方式使里斯知道，无论何时，她都乐意为他带来他所希望的任何享乐，但是，里斯却一直是冷若冰霜。

这时她说：“我回来是想把凯费尔先生要发的几封信写完。”接着她又温柔地说：“也许我能帮你做点什么？”

“凯费尔先生在哪儿？”

索菲愧疚地摇摇头。“他一整天都不在。”她用纤巧、柔软的手掌摸索着衣服的前摆。“我能帮上忙吗？”她乌黑的眼睛水灵灵的。

“可以，”里斯说。“把他找到。”

她皱起了眉头。“我不知道他在什么——”

“到科文沙雷去找，或者是梅尔玛哈。”海吉·凯费尔很有可能在科文沙雷，他的一个姘头在那里跳肚皮舞。看样子你并不了解凯费尔，里斯想到。没准他还和他妻子在一起呢。

索菲的话里含着歉意。“我去试试，恐怕我——”

“跟他讲，要是他一小时之内还不在这里，我就解雇他。”

她脸上的表情变了。“我尽力去办好了，威廉先生。”她向门口走去。

“把灯关上。”

* * * *

不知怎的，坐在黑暗中更容易思考。萨姆·罗菲的身影不断在他的脑海里闪现。九月上旬勃郎峰①应该说是很容易攀

① 阿尔卑斯山主峰，在法国境内。

登的。萨姆以前就作过登顶的尝试，但暴风雪使他未能如愿。

“这次我要把公司的旗帜插上顶峰。”他曾开玩笑地给里斯下过保证。

谁能想到，就是刚才，他刚从贝拉宫饭店出来就接到了电话。电话里有一个颤抖的声音在说：“……他们正在穿越一条冰川……罗菲先生脚没踏稳，绳子断了……他跌进了深不见底的冰隙……”

里斯想得出当时的情景：萨姆的身体撞到了无情的冰上，接着又重重地摔进了冰谷。他强迫自己不去想这些。这已经是过去了的事情了，何况眼前还有许多事情亟待解决。必须把噩耗传给罗菲家族分布在世界各地的成员；必须准备一份新闻通告，这消息会在国际金融集团里像冲击波一样漫延；必须最大限度地减小萨姆·罗菲之死所造成的影响，这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公司本身就已处在此起彼伏的财政危机之中。这些都是里斯要做的。

里斯·威廉第一次碰到萨姆·罗菲是在九年前。那时，他才二十九岁，是一个小药材公司的营业主任。他聪明能干，富有首创精神，随着公司的扩张，他也变得遐迩闻名。罗菲父子公司让他去任职，却遭到了他的拒绝。为了把他弄到手，萨姆·罗菲干脆把里斯供职的公司买了下来。就是现在，他依然记得他们第一次见面时萨姆·罗菲那咄咄逼人的气势。

“现在你是罗菲公司的人了。”萨姆·罗菲告诉他，“就是因为这个，我才买进了那个你混饭吃的烂铺子。”

里斯既高兴又恼怒。“要是我不愿意留在这儿呢？”

萨姆·罗菲坦然一笑，信心十足地说：“你会留下来